

香港交易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鴻興印刷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450)

更換核數師

謹此提述鴻興印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二日之通函(「通函」)，關於(i)購回股份及(ii)發行新股份之一般授權建議、重新選舉董事、委任董事、更換核數師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核數師辭任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馬炎璋會計師行(「離任核數師」)已由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一日起辭任本公司之聯席核數師。更換核數師之原因為(a)減低本公司之核數成本，符合本公司控制成本政策及(b)令核數過程更為流暢及提高效率。

就董事最佳所知有關離任核數師之辭任並無事項需要知會本公司之股東。離任核數師確認有關辭任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無事項需要知會本公司之股東。

董事謹此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馬炎璋會計師行過去之服務表示謝意。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宣佈股東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一日通過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核數師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董裕彪

香港，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執行董事任澤明先生、任浩明先生及宋志強先生；非執行董事 *Peter Martin Springford* 先生、何志傑先生、林子弘先生及麥樂坤小姐；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天養先生、陸觀豪先生及羅志雄先生組成。